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龙华总部 2006 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庆洋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第五届监事会推荐，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提名李庆洋先生和付梅春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1.1 提名李庆洋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提名付梅春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4日